（上接C3版）

4、洛杉矶慕思

公司英文名称	De Rucci Bedding USA Inc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6日
注册时间	2019年11月7日
注销原因	业务整合到纽约慕思
注册资本	30,000.00美元
实收资本	0美元
公司编号	3805101
董事	ZHAO Lin, ZHOU Panpan
注册地址	17800 Castleton Street, STE 270, City of Industry, CA91748
股东构成	慕思股份持有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扩展公司在美国境内的产品销售以及营业和服务范围。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转让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转让控股子公司慕博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共青城慕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3月25日
转出时间	2020年10月16日
转出原因	公司为了专注于现有的主营业务，出售其持有的慕博投资股权
注册资本	2,497.5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2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5TM486J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莞艾瑞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
股东构成	慕腾投资持股75.00%、广东名家居世博园会展有限公司持股23.00%、东莞艾瑞展览服务有限公司持股2.00%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发行人分公司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行人共设立了105家境内分支机构(具体情况详见招股意向书"附件"之"四、发行人设立的分支机构")，发行人除在深圳设立了一家研发机构外，其余104家分支机构均为发行人子公司旗下的直营门店，各分支机构的地域分布及主要职能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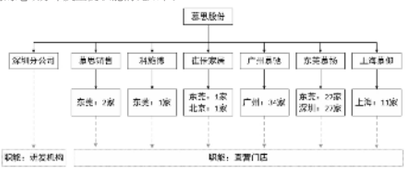

七、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1	慕腾投资	实际控制人王炳坤、林集永分别持股50%的企业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2	东莞市慕投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物业投资
3	慕氏酒店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为加盟酒店提供管理服务；加盟酒店用品的销售
4	上海青浦慕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会务服务
5	东莞市一带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物业租赁、不动产租赁
6	东莞市慕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物业管理、物业租赁
7	东莞市慕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为加盟酒店提供管理服务、加盟酒店用品的销售
8	焯越酒店管理(东莞)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100%的企业	酒店管理；酒店投资
9	共青城慕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75%的企业	项目投资、实业投资
10	广东嘀嘀金管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75%的企业	清洁除螨服务
11	深圳市星雅轩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间接持股90%的企业	旅业；西餐制售
12	长沙市舒朗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间接持股51%的企业	酒店管理
13	惠州市嘉华慕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50%的企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
14	惠州市慕思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持股50%的企业	养生与旅游项目开发投资；酒店项目投资
15	深圳市慕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慕腾投资通过焯越酒店管理(东莞)有限公司间接持股60%的企业	住宿、餐饮服务
16	深圳市慕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慕腾投资通过焯越酒店管理(东莞)有限公司间接持股60%的企业	住宿、餐饮服务
17	慕泰投资	实际控制人王炳坤、林集永担任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除投资发行人外，无其他业务
18	东莞市雄海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王炳坤、林集永分别持股50%且林集永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物流园出租
19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炳坤持股100%的企业	住宿、餐饮、会议服务
20	东莞市慕思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炳坤直接及间接持股100%且其兄弟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住宿、餐饮、会议及展览服务、食品经营
21	东莞市望海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炳坤实际控制的企业	餐饮服务
22	东莞市望海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炳坤持股40%的企业	餐饮服务
23	东莞市慕易酒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炳坤的兄弟持股50%的企业	红酒销售
24	阳江五联人造板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持股75%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木材、人造板、装饰板的制造、收购、加工、销售
25	连平县东鑫林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持股55%且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造林、育苗
26	华源集团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持股60%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物业投资
27	惠州市黄金海岸嘉华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担任经理、执行董事且华源集团持股55%的企业	投资开发经营酒店
28	惠州市金海湾嘉华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持股及其父亲、兄弟均担任董事且华源集团持股55%的企业	中、西餐制售；旅业温泉旅游开发
29	惠州市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且华源集团持股70%的企业	房地产开发
30	东莞市艾尚花艺设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配偶持股55%的企业	艺术插花等工艺品销售
31	化州昌茂木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配偶持股69.33%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加工产品；纤维板，销售产品；自产产品
32	广东现代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持股50%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会展设施管理及经营
33	广东名家居世博园会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间接持股49.31%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展览组织策划、提供展览服务
34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投资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50%、慕腾投资持股25%且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投资；物业管理
35	广东国际采购中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间接持股36%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会议展览
36	东莞市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间接持股61%且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酒店投资、酒店管理服务
37	东莞市华源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且华源集团持股100%的企业	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投资；物业投资；物业管理
38	东莞市嘉华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间接持股51.71%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物业投资；商铺租赁
39	东莞市林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物业投资
40	汕尾市嘉华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
41	韶关嘉华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以自有资金进行实业投资、物业投资
42	汕尾市嘉华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住宿；餐饮
43	韶关半溪嘉华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住宿业、餐饮业
44	东莞市华源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间接持股60.5%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教育投资
45	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70%的企业	建筑工程、土木工程
46	东莞市华昇投资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50%的企业	物业投资
47	东莞市裕亨贸易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实际控制的企业	销售日用品、卫生洁具(不含危险化学品)
48	东莞艾瑞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实际控制的企业	展览服务
49	东莞华墨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实际控制的企业	会展服务
50	东莞市华远物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50%的企业	物业投资、物业管理
51	广东嘉华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92%且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酒店投资，物业投资
52	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55%且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住宿、餐饮、会议服务、食品经营
53	东莞市嘉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间接持股45.12%且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酒店管理、策划服务
54	东莞市厚街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52%且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餐饮服务、旅业
55	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51%且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住宿、餐饮、会议服务
56	东莞市华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秩序维护。
57	东莞市华顺混凝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实际控制的企业	生产、销售；混凝土。
58	东莞市林华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且担任董事长、经理的企业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59	东莞市林华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父亲实际控制且担任董事长、经理的企业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60	东莞市优选木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儿子持股90%的企业	木板深加工、销售
61	广东华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100%且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企业	物业管理
62	广东华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持股100%且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63	东莞市嘉华旅行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父亲间接持股60.13%的企业	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商务信息咨询
64	东莞市华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间接持股50%的企业	房地产开发；物业投资
65	东莞市厚街美格家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配偶的兄弟持股100%且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无实际业务，未对外开展经营活动
66	惠州市华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林集永的儿子持股100%的企业	物业管理

为避免今后与本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慕腾投资、实际控制人王炳坤、林集永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盛艳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经销商	床垫、床架等	2,843.99	2,657.42	2,146.20
2	DeRucciInternationalPtyLtd	床垫、床架等	1,089.12	1,303.20	1,369.45
3	上海青浦慕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枕类、门店饰品等	3.88	66.16	321.74
4	慕氏酒店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枕类、门店饰品等	33.54	26.01	–
5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床垫、床品等	60.64	20.04	14.85
6	东莞市慕思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床垫、床品等	267.73	–	–
7	林集永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企业	床垫、床架、床品、沙发等	113.78	35.27	82.61
8	惠州市慕思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床垫	–	2.65	–
9	深圳市慕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床垫	25.87	–	–
合计			4,438.56	4,110.75	3,934.85
占营业收入占比			0.68%	0.92%	1.02%

注：1、因个体工商户无法进行股权变动，故盛艳于2019年5月将其控制个体工商户经销商转让给第三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的规定，过去十二个月内，上市公司董事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仍视为关联方，因而自2019年5月至2020年5月期间，盛艳转出的个体工商户仍为发行人关联方，与发行人发生的交易亦为关联交易；自2020年5月起，转出的个体工商户不再为发行人关联方，为保持数据连贯性，公司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盛艳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经销商已经注销或转让给独立第三方，具体包括昆明市西山区怀青家具经营部、昆明市西山区盛兴兴家具经营部、昆明市官渡区信合建材经营部、昆明经开区阿拉盛和丰庆家具经营部、曲靖市麒麟区盛禄鑫家具经营部、田家庵区玉露家具经营部、大理市丰庆寝具经营部、昆明市官渡区聚馨建材经营部、官渡区升盈倍家具经营部、红塔区博丰盛家具经营部、昆明经开区阿拉慕森家具经营部、蒙自盛长欣家居经营部、山南新区曦露家具销售部、昆明市官渡区盛幕家具经营部、蒙自盛幕家具经营部、深圳市百冠家具有限公司、大理市慕思寝具经营部、曲靖市麒麟区盛艳经营部；

2、林集永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企业，具体包括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东莞市大志家具有限公司、东莞众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东莞市厚街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东莞市华源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华源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广东现代会展管理有限公司、韶关半溪嘉华温泉酒店有限公司、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金额分别为3,934.85万元、4,110.75万元和4,438.5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2%、0.92%和0.68%，总体占比较小。

（2）关联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接受关联方服务					
1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	376.37	298.71	328.74
2	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	357.96	292.95	554.99
3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展会费、广告费等	260.93	192.72	50.52
4	广东现代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展会费、广告费	3.73	23.05	84.68
5	东莞市望海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餐费	52.70	79.11	117.64
6	东莞众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5.85	47.17	–
7	东莞市厚街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	0.75	7.77	10.63
8	上海青浦慕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住宿费	11.68	6.43	–
9	惠州市金海湾嘉华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	–	–	0.40
10	深圳市慕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住宿费	1.69	–	–
11	东莞市慕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展会服务	12.19	–	–
12	东莞市慕思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住宿费	23.82	–	–
接受服务小计			1,107.67	947.91	1,147.6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13	东莞市胜丰五金家具有限公司	排骨架、五金件等	5,032.27	3,329.85	2,598.61
14	东莞市雅轩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排骨架等	2,840.53	2,564.38	2,037.15
15	东莞市艾斯普寝室用品有限公司	床垫等	–	–	1,226.31
16	东莞市艾娅家具有限公司	家具	38.30	82.46	19.92
17	东莞众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木料等	–	50.83	24.63
18	东莞市慕易酒业有限公司	酒	41.66	50.28	211.16
19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饰品	–	5.23	–
20	深圳市雅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家居用品	–	–	118.73
21	东莞市大志家具有限公司	排骨架	–	–	1.61
采购商品小计			7,952.76	6,083.03	6,238.12
合计			9,060.43	7,030.94	7,385.72
占营业成本占比			2.54%	3.11%	4.11%

注：1、胜丰五金原系发行人董事盛艳的配偶曾持股50%的企业，已于2017年9月8日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雅轩智能原系实际控制人之一王炳坤的兄弟曾持股51%的企业，已于2018年1月25日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

2、报告期内，存在胜丰五金、雅轩智能等曾经关联方变为非关联方情形，公司已比照关联交易的要求持续披露与上述原关联方的后续交易情况，相关采购额为全口径数据，包括外协商品、零部件、五金配件等采购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的金额分别为7,385.72万元、7,030.94万元和9,060.43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4.11%、3.11%和2.54%，总体占比较小。

（3）关联租赁

①公司向关联方承租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承租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门店	839.43	842.09	1,072.35
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9.73	218.13	254.10
东莞市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仓库和宿舍	420.08	179.80	569.39
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	商品展区	2.75	2.75	2.75
合计	–	1,282.00	1,242.77	1,898.58

注：2020年疫情期间，关联方给予发行人部分租金减免，减免金额合计172.30万元。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总额	1,675.49	1,802.61	1,361.41
年平均薪酬	119.68	128.76	123.76

注：1、关键管理人员年平均薪酬=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年度关键管理人员平均人数；2、2021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王涛、张居平在2021年辞去了副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键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薪酬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的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艾慕寝室用品有限公司、东莞慕思寝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7/9	2022/7/8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1项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系发行人申请开具银行保函为Calia商标转让款提供履约保证，银行需发行人关联方提供担保以满足保函授信要求。

（2）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联方承建厂房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华南生产基地	–	8,315.62	15,747.36
合计		–	8,315.62	15,747.36

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系东莞市知名的建筑工程单位，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曾获得2017年中国建筑金砖奖、全国工程总承包百强企业，承建的知名项目包括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世博园、东莞市楷模家具用品制造有限公司、嘉华大酒店和厚街国际大酒店等。

公司选择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华南生产基地的建筑承包商是综合考虑了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施工资质、过往工程案例、经营实力和综合报价后确定的。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比价确定，并最终根据独立第三方工程造价机构出具的竣工结算报告确定的价格进行结算。为验证关联承建交易的公允性，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和发行人律师聘请了具有工程造价甲级资质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即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对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工程项目进行工程造价评估，评估结果与工程竣工决算金额差异率在3%以内，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拆入（收）	拆出（支）	拆入（收）	拆出（支）	拆入（收）	拆出（支）
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	–	–	–	1,165.00	400.00	1,900.00
De Rucci International Pty Ltd	–	–	868.18	229.47	–	104.27
De Rucci Bedding Co.QN Ltd	–	–	502.11	–	266.12	225.19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主要系满足营运资金周转需求。报告期内，发行人大额关联资金主要系其与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的资金往来金额构成，发行人与其他2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金额较小。

（5）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深圳市慕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车	–	15.58	–
东莞市慕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车	–	15.58	–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商标转让	9.43	–	–
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	856.00	–

2020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慕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慕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出售一辆二手车，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020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慕腾投资转让其持有的慕博投资75.00%股权。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4、出售慕博投资75.00%股权"的相关说明。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74.47	–	200.64	–	169.99	–
预付账款	广东现代会展管理有限公司	188.93	–	11.31	–	2.29	–
预付账款	东莞市雅轩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3.86	–	–	–	–	–
预付账款	东莞众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	–	–	–	23.58	–
预付账款	东莞市全德胜实业有限公司	–	–	–	–	9.42	–
预付账款	深圳市雅美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	–	–	–	2.13	–
其他应收款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648.80	32.44	271.04	13.55	139.49	6.97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78.82	3.94	38.82	1.94	38.82	1.94
其他应收款	De Rucci International Pty Ltd	–	–	–	–	682.89	34.14
其他应收款	De Rucci Bedding Co.Qn Ltd	–	–	–	–	536.84	42.75
应收账款	De Rucci International Pty Ltd	–	–	–	–	608.95	13.03
应收账款	上海青浦慕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28.22	0.59	141.18	3.02
应收账款	慕氏酒店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62.80	2.15	28.27	0.60	–	–
应收账款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0.30	0.01	–	–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91.24	10,220.90	9,559.21
应付账款	东莞市雅轩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409.66	392.84	483.35
应付账款	东莞市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	210.04	58.72
应付账款	东莞市大志家具有限公司	–	1.41	1.41
应付账款	广州市华源酒店有限公司	0.92	1.38	9.17
应付账款	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	–	0.66	–
应付账款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	0.35	–
应付账款	东莞市慕易酒业有限公司	–	0.30	3.68
应付账款	东莞众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	–	24.63
应付账款	东莞市艾斯普寝室用品有限公司	–	–	5.51
应付账款	东莞市望海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	4.33
应付账款	东莞市艾娅家具有限公司	6.07	2.45	3.60
应付账款	东莞市胜丰五金家具有限公司	548.80	382.20	518.79
预收账款	上海晴好家具有限公司	–	–	35.48
预收账款	De Rucci International Pty Ltd	5.62	–	–
预收账款	盛艳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经销商	–	–	12.38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5.57	–	–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惠州市慕思嘉华置业有限公司	1.53	–	–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4.37	14.05	0.01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东莞市大志家具有限公司	0.30	0.33	0.30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盛艳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经销商	125.26	139.47	88.69
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东莞市胜丰五金家具有限公司	2.00	–	–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华源实业有限公司	120.71	233.38	445.12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胜丰五金家具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慕思健康睡眠酒店有限公司	46.48	22.10	9.41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雅轩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00
其他应付款	盛艳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经销商	39.00	7.00	13.9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艾娅家具有限公司	–	3.66	0.3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望海阁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3.54	3.23
其他应付款	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	–	2.86	6.37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慕易酒业有限公司	–	1.01	1.58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	–	–	1,165.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艾斯普寝室用品有限公司	–	–	264.81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华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11.00

注：盛艳及其近亲属原控制的经销商的款项余额合并列示，涉及预收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其他应付款科目，具体包括：田家庵区玉露家具经营部、昆明经开区阿拉盛和丰庆家具经营部、昆明市西山区盛兴兴家具经营部、大理市丰庆寝具经营部、昆明市西山区怀青家具经营部、曲靖市麒麟区盛禄鑫家具经营部、红塔区博丰盛家具经营部、昆明市官渡区聚馨建材经营部、昆明市官渡区信合建材经营部、大理市慕思寝具经营部、昆明市官渡区盛幕家具经营部、深圳市百冠家具有限公司、官渡区升盈倍家具经营部、蒙自盛长欣家居经营部、山南新区曦露家具销售部、昆明经开区阿拉慕森家具经营部、蒙自盛幕家具经营部。

（三）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服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规定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规范，制定了回避表决制度等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五）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与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在关联方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关联交易公允性、合法性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发行人2018年至2020年的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条款是公允、合理的，关联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发行人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2021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的效益。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

（六）发行人避免、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作出了详尽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开、公正。

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聘任了3名独立董事并建立了相应的《独立董事制度》，有利于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公司的独立董事将在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发挥重要作用，对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具有积极的作用。

此外，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慕腾投资、实际控制人王炳坤、林集永作出承诺：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人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

2、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章程》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时间	简要经历
王炳坤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2年6月	2020.09.04–2023.09.03	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1900197206 18****。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从事米洛、诺亚、和梦甜甜等系家居品牌代理经销业务；2004年1月至2007年3月，与林集永共同创立慕思品牌，并伙伙东莞市大志家具有限公司经营；2007年4月至2020年8月，历任慕思有限法人代表、执行董事、经理、董事长；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林集永	董事	男	1970年11月	2020.09.04–2023.09.03	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2527197011 22****。1998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东莞市大志家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慕腾投资执行董事、经理；2017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慕思有限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广东嘉华酒店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现代国际展览中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和东莞众家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等。
姚吉庆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1965年2月	2020.09.04–2023.09.03	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1